****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020年11月27日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通过）**

“十四五”时期，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全面分析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就制定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以下建议。

一、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为引领，开启陕西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全面擘画未来五年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新蓝图，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陕考察发表的重要讲话，提出了追赶超越目标和“五项要求”、“五个扎实”，这是做好新时代陕西各项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必须贯穿于“十四五”和未来更长时期发展的全过程。

（一）“十三五”时期陕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五年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严峻挑战、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省上下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着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综合实力明显增强，生产总值预计达到2.6万亿元以上，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粮食生产实现“十七连丰”，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对外开放持续扩大，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脱贫攻坚战取得胜利，累计288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56个贫困县全部摘帽，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民主政治建设有序推进，人民民主更加健全，地方立法成果显著，协商民主不断完善，法治陕西建设步伐加快，执法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文化建设成果丰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更加完善。社会建设卓有成效，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分别增长8.1%和9.1%，就业规模和质量不断提升，各类教育普及程度明显提高，公立医院改革走在全国前列，多层次社会保障制度实现全覆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平安陕西建设扎实推进，社会保持和谐稳定。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得到彻底整治，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全面完成，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成效显著。全面从严治党取得实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以案促改”取得积极成效。“十三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为 “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十四五”时期陕西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形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陕西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

从国内看，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从陕西看，我省正处在从工业化中期向后期跨越的关键时期，处在创新驱动与投资拉动并重的阶段，发展动力加快转换，发展空间拓展优化，发展路径更加清晰。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为我们提供了重要机遇。但也要看到，欠发达仍然是陕西的基本省情，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突出，产业结构不合理，创新潜能释放不足，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开放不足仍是制约发展的突出短板，城乡区域发展差距较大，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居民收入水平总体偏低，公共服务、公共安全和民生领域还有欠账，社会治理还有弱项，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我们要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国际环境变化提出的新矛盾新挑战，牢牢把握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在国家大格局、大目标、大战略中找准定位和谋划发展，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于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凝心聚力、追赶超越。

（三）二○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综合实力大幅跃升，人均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建成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法治陕西、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平安陕西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建成科技强省、文化强省、教育强省、体育强省和健康陕西。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陕西目标基本实现。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和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大实质性进展。

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四）“十四五”时期陕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扩大开放为突破，以生态环境改善为前提，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和谐稳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

（五）“十四五”时期陕西经济社会发展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党委（党组）领导作用，全面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为新时代追赶超越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办好民生实事，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不断增进三秦百姓福祉。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着力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和协同高效，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有机统一，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正确处理时与势、危与机、稳与进、当前与长远、发展和安全的关系，统筹各区域各领域各方面，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坚持真抓实干。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打破僵化思维，摆脱路径依赖，树立“实干”导向，提升“会抓”本领，锤炼“真抓”作风，低调务实不张扬、埋头苦干，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六）“十四五”时期陕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创新驱动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以制造业为引领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数字经济成为强劲引擎，农业基础更加稳固，消费的基础性作用显著提升，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经济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

——改革开放实现重大突破。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形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取得新突破，建成内陆地区效率高成本低服务优的国际贸易通道。

——文化强省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延安精神进一步弘扬，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加丰富，文化、旅游实现更好融合发展，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的提高，文化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秦岭、黄河流域等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生态系统稳定性不断增强，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关中地区大气污染治理取得明显成效，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森林城市实现全覆盖，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三秦大地山更绿、水更清、天更蓝。

——民生福祉得到更大改善。就业更加充分更有质量，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高中阶段教育和学前教育全面普及，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健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

——治理效能得到大幅提升。法治陕西、平安陕西建设卓有成效，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公共安全体系更加完善，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的体制机制日益健全，应急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持续深化，基层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基本形成。

三、在创新驱动发展方面迈出更大步伐，加快打造西部创新高地

坚持以西安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为牵引，以创新资源开放共享为突破，加快创新型省份建设，推动企业创新、人才创业、政府创优，促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创新成果与产业发展密切对接，实现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政策链有机融合，让创新成为驱动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七）建设国家（西部）科技创新中心。坚持“四个面向”，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积极承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瞄准人工智能、生命科学、空间技术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发展急需的重大科技专项，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创建秦岭国家实验室，高水平建设国家分子医学转化中心、高精度地基授时系统等国家大科学装置和西安科学城等重大创新载体，着力推动西安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深度参与国家 “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吸引国内外机构在陕设立全球性或区域性研发中心、实验室、企业技术研究院，形成辐射带动西部地区的创新先导区和全国科技创新增长极。

（八）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广“四主体一联合”创新模式，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进高校、科研院所改革，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建立创新型企业成长的持续推进机制和全程孵化体系，构建企业全生命周期梯度培育链条。实施创业创新型企业上市、创新人才创富“双百工程”。培育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增强关键领域、关键环节、行业标准和核心技术控制力，提升产业链企业聚集能力，推动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

（九）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在能源化工、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农业等领域实施重点产业创新链工程，在煤油气清洁高效综合利用、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制备加工、动植物育种等方面实现关键环节技术突破。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支持空天动力研究院、光电子先导技术研究院、半导体先导技术中心、先进稀有金属材料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和西部科技创新港等创新平台建设，促进新技术的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培育发展无人机、工业机器人、3Ｄ打印、先进半导体等高新技术产业集群。支持高新区等经济功能区高质量发展，打造西安高新区“硬科技”示范区。

（十）推动创新资源开放共享。深入实施“1155”工程，加强科研资源共享平台建设，建立政府、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高效协作运转的科技资源共享管理机制。对接创新源头，规划建设一批高水平中试基地，积极建设环大学创新经济圈，打造一批面向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高质量国家级大学科技园，提升高校技术转化机构市场化、专业化能力，建立健全以市场为导向的科研组织模式。充分发挥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带对创新驱动发展的引领作用，推广 “飞地”、“离岸孵化”等协同创新发展模式。

（十一）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实施省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特支计划、“三秦学者”创新团队支持计划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健全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等机制，强化领军人才、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应用人才队伍建设，构筑集聚国内外优秀人才的科研创新高地。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体系，在住房保障、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医疗卫生服务等方面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便利，落实在陕院士服务保障政策。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权益分享机制。扩大高校、科研院所和科研人员科研自主权。

（十二）完善创新创业生态。健全全链条创新服务体系，鼓励高校、企业建立“一院一所”模式，以西部创新港、翱翔小镇等为核心，发展“创新中心+孵化器+科创企业”型创新创业体系，打造“双创”升级版。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市场价值评估机制，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实行科研项目“揭榜挂帅”和科研经费“包干制”等制度，推进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等一体化配置。建设知识产权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四、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构建富有陕西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把产业转型升级作为主攻方向，加快推进优势产业高端化、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化、服务业现代化，构建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群完整、竞争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

（十三）打造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坚持创新驱动、智能制造、产业融合、集群发展，建设关中先进制造业大走廊，形成万亿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深入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和高端装备、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支柱产业提质增效，布局建设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氢能、核能、铝镁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新的增长点，打造全国重要的集成电路基地、卫星应用产业集群和优势明显的稀有金属深加工基地。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促进新型业态健康发展。加快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广智能制造、个性化定制、协同制造、服务型制造等“互联网+”新模式。

（十四）推动能源化工产业清洁化高端化发展。实施煤化工延链强链行动，拓展煤油气盐多元综合循环利用途径，加快发展精细化工材料和终端应用产品，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推进大型煤矿智能化建设，加大煤炭优质产能释放，狠抓油气产能建设，提高煤炭回采率和石油采收率。调整优化煤电布局，积极发展风电、光电、生物质发电，加快陕北风光储氢多能融合示范基地建设。加强输气管网、储气库和电力基础设施建设，扩大电力外送规模。高水平建设榆林国家级能源革命创新示范区和延安综合能源基地，推进能源技术融合创新和产业化示范，着力构建万亿级能源化工产业集群，打造世界一流的高端能源化工基地。

（十五）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坚持锻长板补短板，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推动电子信息、汽车、光伏、煤化工、新材料、中医药、富硒食品等优势产业补链强链，推动机械、冶金、建材、食品、轻工、纺织等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促进智能建筑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围绕龙头企业构建“一企一链”集群模式，精准对接上下游、产供销需求，构建市场多元、协作配套的供应链体系。开展“千企示范、万企转型”行动，促进民营经济向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加快质量强省建设，完善质量基础设施，推动标准、质量、品牌联动建设，支持企业创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知名品牌，培育创建一批区域特色农业品牌。

（十六）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坚持跨界融合、模式创新，促进现代服务业扩大规模、拓展空间、优质高效发展。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服务供给，加快金融、物流、商务会展、软件和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研发设计、创意设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推动其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家政物业、商贸服务、体育健身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元化发展，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推广西安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经验，建设若干现代服务业聚集示范区。

（十七）加快数字陕西建设。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积极发展面向汽车、装备制造、金融保险、现代物流、网络视听等行业应用场景的大数据产品及服务，培育发展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5G应用等新增长点。实施数字赋能计划，加快数字农业发展，推动制造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推动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强化数字基础设施和智能化技术创新应用，建设西安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西咸新区国家级大数据和云计算产业基地、全省能源大数据中心，创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快智慧社会建设，率先推进教育、医疗等领域数字化，提升全民数字技能，实现信息服务全覆盖。健全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和安全保护规范体系，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五、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立足国内大循环，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增强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能力，为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十八）着力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统筹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优化供给结构，适应和创造更多市场需求，优化分配释放更大消费潜力，打通关键堵点拓展更广流通空间，形成供需互促、产销并进的良性循环。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发挥区位、能源、科教、产业等独特优势，增强全球范围内资源要素配置能力，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提升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中的地位。

（十九）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深入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大力抓好产业项目的同时，补齐能源交通、农业农村、生态环保、公共卫生、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聚焦“两新一重”、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等领域，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重大项目。探索市县投融资新模式，一体化推进存量债务化解、融资平台转型、优质资产盘活和市场化融资。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型的投资增长机制、“亩均效益”为导向的资源要素配置机制。坚持招大引强与延链补链、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海外引凤与国内承接、差异竞争与全省协同“四个相结合”，精准对接本地优势和招商对象需求，提高招商引资落地率。

（二十）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增强消费对经济的基础性作用，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激活潜在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推动汽车消费从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积极发展健康、教育、养老、家政、育幼等服务消费，重点推进文旅休闲消费提质升级。创新无接触消费模式，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双向提速，加快传统业态转型升级，引导互联网医疗、在线文娱、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新型消费加速成长。推进以绿色公交设施建设、节能环保建筑、新能源汽车应用等为重点的绿色消费。加快西安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培育若干中小型消费城市梯队。引导大型商业综合体健康发展，持续推进限上单位培育扶持。加强城乡高效配送和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扩大电商进农村覆盖面。健全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加强消费市场监管，实施放心消费行动，改善消费环境。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

（二十一）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以优化提升、协同融合为导向，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5G、物联网、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交通强省建设，完善“米”字型高铁网，优化提升公路网，加快推进西安至重庆、西安至包头、西安至十堰高铁和岚皋至陕渝界等高速公路建设。健全机场体系，加快西安国际航空枢纽建设，提升支线机场功能，有序建设通用机场。加快大西安轨道交通建设，发展多制式、多层次、一体化城市轨道交通网。实施重点水源、水生态修复、灌区改造、防洪减灾等工程，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六、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补齐开放不足突出短板，加快形成面向中亚南亚西亚国家的通道、商贸物流枢纽、重要产业和人文交流基地。

（二十二）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推进中央重大改革部署落实落地。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推动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全面推进竞争类省属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推动国有企业上市，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健全国资监管体制，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机制化政企沟通渠道，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弘扬企业家精神。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推进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完善地方税、直接税体系。面向基层群众，推出水电气暖、交通出行、物业管理等切口小、见效快的改革举措。

（二十三）深化金融领域改革。健全银行信贷、风险投资、债券市场、股票市场等全方位、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体系，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体制机制，增强金融普惠性。提升国有金融资本运营水平，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做大“风投”、“创投”、“产投”等金融产品，创建国家西安科创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完善政府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建立风险补偿机制，积极推进“政银担”合作模式，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多渠道扩充资本金。深化自贸 区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稳步推进数字货币试点。

（二十四）提升政府治理效能。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健全重大决策事前评估、事后评价制度。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行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推动执法职责、执法力量进一步集中和下沉。发挥发展规划导向作用和空间规划基础性作用，促进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等政策密切配合，加强经济合作，提高经济治理能力。完善数字政府建设运行体制，建成全省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和协同办公体系，让“一网通办”加速迈向“一网办好”，形成协同高效的跨层级、跨地区、跨部门政府运作新模式。

（二十五）强化开放大通道建设。积极对接国家开放战略，主动参与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建设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东部沿海地区城市、港口合作，推动形成亚欧陆海贸易大通道。加强西安国际港务区、西安临空经济示范区、咸阳临空经济带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打造西安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航空枢纽和全球性国际邮政快递枢纽集群。加快综合保税区建设，强化口岸开放，高质量建设中欧班列（西安）集结中心，加快西安、宝鸡、延安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推进物流网络和交通商贸物流中心优化升级，打造内陆地区效率高、成本低、服务优的国际贸易通道。

（二十六）构建多层次开放平台。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地区的交流合作，加快建设“一带一路”交通商贸物流、国际产能、科技教育、文化旅游、金融等五大中心。高水平建设自贸试验区，在贸易、投资、监管体制机制和行政管理制度等方面开展首创性、差别化探索，加快自贸区协同创新区建设。推进西安“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建设。加快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建设，打造“一带一路”现代农业国际合作中心。深化中俄、中哈、中韩、中欧等国际合作产业园区建设。办好丝博会、欧亚经济论坛、杨凌农高会等国际会议和展会，积极申办承办高级别国家外交外事活动，形成全国重要会议会展中心。巩固拓展国际友城关系，加强民间对外交流，提升西安领事馆区涉外服务能力。

（二十七）推动外贸外资优化升级。实施对外贸易多元化战略，提升一般贸易出口产品附加值，推动加工贸易产业升级和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深化巩固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以“一带一路”沿线为重点，积极开拓东南亚、中东欧、中亚南亚西亚等新兴市场。加快建设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西安国际港务区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及西安、延安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积极创建国家加工贸易产业转移承接示范地，深化西安、西咸新区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实施贸易投资融合工程和中小外贸企业孵化工程，加快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和国际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走出去”一站式服务平台功能。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进金融、教育、文化、医疗等服务业领域开放，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保障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

七、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调结构、优布局、促改革，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十八）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加快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提高粮食单产，确保粮食播种面积达到4500万亩，粮食产量稳定在1200万吨以上。健全农业生产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积极发展和推广应用智能农机具，提升农业良种化水平，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气象灾害、病虫害防治体系。强化重要农产品保障供给，调优畜牧养殖结构，推动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强市场监测预警，完善市场流通体系和应急调控体系。开展粮食节约行动。

（二十九）构建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按照“绿色循环、三产融合、科技支撑、品牌引领”的思路，做大做强以果业、畜牧业、设施农业为代表的“3+X”特色现代农业，打造富硒食品、茶叶、中药材、小杂粮、魔芋、食用菌等一批区域性特色产业，形成若干规模化气候标志、地理标志产品和集中产区。扎实开展农产品加工和质量提升行动，重点实施龙头企业培育工程，积极发展现代园区，发展智慧农业、创意农业等乡村经济新业态，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推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

（三十）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优化村庄功能布局，提高镇村建设管理水平。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水、电、路、气、讯等建设，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强化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保障，开展“十县百镇千村”乡村振兴试点。加强历史名村、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发展。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和生活垃圾污水无害化处理，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推动农村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打造山清水秀、宜业宜游的美丽宜居乡村。加大职业农民培养力度，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三十一）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专业化社会化服务，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健全农村闲置土地和撂荒地管理利用机制。推进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鼓励城市工商资本下乡带动农业农村发展。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农业保险。

（三十二）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的帮扶，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机制，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完善后续产业带贫益贫机制，高质量实施消费扶贫，加强扶贫资产运营管理和基础设施管护，推动扶贫产业提质增效。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促进扶贫政策向常规性、普惠性和长效化转变，促进政策并轨、机制融合、产业升级、力量统筹。争取一批脱贫县列入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推动苏陕扶贫协作、津陕对口支援全方位升级。

八、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加快建设美丽陕西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推动生态保护系统化、环境治理精细化、生产方式绿色化，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三十三）持之以恒有效保护秦岭生态环境。严格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 《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健全常态化长效化保护体制机制，严守生态红线，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建设秦岭国家公园，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大系统保护修复力度，全面推行林长制，加强植被、水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损毁矿山生态恢复和治理，开展小水电整治、地质灾害防治和尾矿库治理。健全“天地一体化”、线上线下相融合的监管体系，依法依规对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实行强制性、全过程监管。加强巴山生态环境保护，提升桥山、黄龙山等重点林区森林质量，修复白于山、关中北山等脆弱区生态功能。

（三十四）扎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按照“治理黄河，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要求，突出水土保持，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完善水沙调控机制，建设以淤地坝为重点的拦沙工程，持续实施退耕还林还草、三北防护林、天然林保护、湿地保护恢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等生态治理工程，开展黄土高原塬面保护、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整治等行动，加强河道和滩区综合治理，推进黄河西岸生态修复和渭河谷地园林景观绿廊建设。加快引汉济渭、东庄水利枢纽、古贤水库、龙安水库等干支流控制性骨干工程和黄河小北干流护岸控导工程建设。推广海绵城市建设，统筹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市节水降损等。

（三十五）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大气环境，优化调整产业、能源、运输、用地等四大结构，突出PM2.5、O3等重点污染物协同控制，推进关中地区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控。稳步提升水生态环境，健全河湖长制，全面推进渭河、汉丹江、延河、无定河、北洛河等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切实做好我省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持续开展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饮用水水源地和黑臭水体专项整治，加强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涵养地保护。加强土壤安全整治，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开展无序堆存历史遗留涉重金属废物排查整治，强化土壤环境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普遍实行垃圾分类制度，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加强白色污染治理。

（三十六）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健全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完善绿色产业发展政策举措，推进清洁生产，发展环保产业，加快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和园区绿色化改造。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开展陕南三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补偿，加强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和节约利用。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以环境容量定排污总量，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加快能源消费和产业结构低碳化调整，大幅降低能源、水、土地消耗强度。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九、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抓住用好国家区域重大战略机遇，以城市群和都市圈建设为重点，统筹区域联动协作，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形成统筹有力、竞争有序、绿色协调、共享共赢的区域协调发展新局面。

（三十七）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建立健全“四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开展自然资源环境综合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科学有序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提升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效率。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推动空间治理由指标管控向质量管控和功能管控转变。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监督实施机制，探索构建以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差异化绩效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空间治理体系。

（三十八）推动关中陕北陕南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坚持关中协同创新、陕北转型升级、陕南绿色循环发展，关中以布局优化为重点加强协同创新，打造引领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源；陕北以能源革命为引领，推进综合能源发展，建设高端能源化工基地和能化装备制造基地；陕南以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化为路径，探索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产业发展相融合的新模式，打造全国优质生态产品供给基地。深化“一市一策”，立足各市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明确发展定位，加强规划统筹和政策引导，优化产业布局，强化要素保障，推动各市发展各具特色的主导产业。加强区际开放合作，推动汉江生态经济带高质量建设，支持陕南三市深度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积极推进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加快榆林交通枢纽城市和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对接，积极参与分工协作，承接产业转移。

（三十九）加快西安咸阳一体化发展。围绕西安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加强省级层面统筹，建立健全互助合作、利益共享等机制，推动西安、咸阳两市空间规划无缝对接，优化西咸新区管理体制机制，创新西咸新区城市发展方式。加大资源共建共享和有效整合力度，着力在基础设施、产业布局、公共服务、生态环保、政策协同等方面实现更大突破，促进交通、通信、环保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现教育、医疗、文化等优质服务资源一卡通共享，推动产业错位发展、优势互补，打造全国重要的科研和文教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四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城镇空间和功能布局，完善 “一群四带”城镇化体系，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推动关中平原城市群高质量发展，加强与成渝城市群协同联动，打造引领西部地区开放开发的核心引擎。加快西安都市圈建设，促进西安与铜川、渭南、商洛等周边城市统筹规划、一体建设、融合发展。加快宝鸡副中心城市和汉中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培育壮大沿汉江、沿黄河、沿长城、沿包茂高速城镇带，增加中小城市数量，发展特色小 （城）镇，形成产业转型升级、辐射带动农村发展的新载体。坚持租购并举、因城施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全面开展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加快旧城区和老旧小区改造，增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健全城市生态系统和安全系统，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建设宜居城市、韧性城市、智慧城市。

（四十一）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坚持强基础、立支柱、上水平，扎实推进 “一县一策”、 “一园一业”，培育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板块，形成一批工业强县、农业大县、生态旅游名县。加快以县城为主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县域产业园区，提高县域产业承载能力，引导产业集约节约发展。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促进城镇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向周边农村地区延伸，推进未落户农民工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十、加快文化强省建设，提升陕西文化影响力

坚持把文化建设放在突出位置，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推动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四十二）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深入开展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宣传，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推进新型特色智库建设。大力弘扬延安精神，扎实做好延安精神的学习、宣传和培训，深入领会其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时代意义，用以滋养初心、淬炼灵魂。积极传承 “西迁精神”，激发全社会的爱国主义情怀，坚定听党指挥跟党走的信念。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化 “厚德陕西”、 “诚信陕西”建设，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构建文明和谐清朗网络空间。

（四十三）守护好精神标识和文化遗存。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文化，深入开展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建设延安革命文物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打造国家重点红色旅游区。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加强黄帝陵、延安宝塔、秦岭等中华文明、中国革命、中华地理标识保护。加大文物保护利用力度，深入推进文明中国考古探源重大工程建设，加快推进陕西历史博物馆、西安碑林博物馆、秦始皇帝陵博物院等改造提升，加强汉长安城、周原、石峁等大遗址保护展示，建设长城、长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等文化标志性工程，守护好兵马俑、大雁塔等世界文化遗产，加强文物预防性保护和本体周边环境治理。实施传统工艺美术振兴计划，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四十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实施文艺精品战略，引导激励文化产品创作生产，抓好重大历史节点和现实题材创作，做大做强 “文学陕军”、“西部影视”等文化品牌。加强文艺队伍建设，培养一批德艺双馨的文化名家。改造升级图书馆、文化馆、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城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适用性。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加强智慧广电和应急广播系统集成建设，推进省市县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持续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积极发展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精彩圆满办好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和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暨第八届特奥会。

（四十五）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管理体制和国有文化单位改革，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加快发展以文化创意为主的新型文化业态，做大做强影视制作、出版发行、演艺娱乐、动漫游戏等主导产业，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推进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与科技、金融有机结合，加快全域旅游示范省建设，打响区域文化产业带、旅游景区和度假区品牌，打造传承中华文化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和万亿级文化旅游产业集群。建设一批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和文化创意街区。深化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做强 “国风秦韵”、“丝绸之路万里行”和文物外展等外宣品牌，提升文化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十一、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建设，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扎实办好民生实事，切实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四十六）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完善工资合理增长、支付保障和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健全以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

（四十七）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常态化就业供需对接协调机制，建立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和城乡就业政策体系，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等就业工作。深入开展稳就业精准帮扶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建立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机制，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注重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防范和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

（四十八）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大城市学校建设和学位供给，加强农村 “两类学校”建设，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加快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完善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实施普通高中“达标创示范工程”，推进高中教育优质化、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深化高校“双一流”建设，推动高校内引外联，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推进地方应用型高校转型发展。实施职业院校“双高计划”和技工院校“强基工程”，促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造“技能陕西”。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积极发展在线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

（四十九）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坚持应保尽保原则，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功能，落实异地就医结算，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完善社保转移接续机制，适度调整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水平。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推动优抚医院、光荣院等改革发展。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等制度，健全未成年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提升助残服务能力。

（五十）扎实推进健康陕西建设。坚持关注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加强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建立分级诊疗体系，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深化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改革，支持社会办医。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 “秦跃计划”，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打造高标准区域卫生健康中心。大力发展 “互联网+医疗健康”，推广远程医疗。推进精准医疗、生物治疗等前沿领域研究，构建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建立中西医并重、优势互补、协调发展长效机制，推进“长安医学”传承创新，做大做强“秦药”品牌，创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提升健康教育、慢病管理和残疾康复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深化爱国卫生运动，推广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深入开展健康机关、健康军营、健康学校、健康企业、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示范建设活动。

（五十一）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建立健全３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制机制，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开发老龄人力资源，积极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稳步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和建设，发展普惠性养老和互助型养老，扩大适老产品和服务供给，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高龄失能老人长期照护保障体系，加强养老服务综合监管。

（五十二）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推动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鼓励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构建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新格局。支持和引导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向基层放权赋能，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健全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试点先行、梯次跟进，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十二、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陕西

认真落实国家安全战略，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深化社会治理改革，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防范化解各种风险挑战，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五十三）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风险研判、监测预警、防范化解机制。完善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强化国家安全执法，加强重点领域安全工作统筹协调，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开展网上主权空间对敌斗争，强化网络舆情管控。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五十四）确保经济领域安全。加强重要经济指标动态监测和分析研判，制定重要经济领域风险应对预案，提升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投资、重要科技等领域风险预防处置能力，保障经济运行稳定性。强化关键领域、关键技术、关键产品保障能力，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维护水利、通信、网络、电力、交通、供水、油气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加强金融市场监管，打击非法集资，防范企业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区域性财政金融风险。

（五十五）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健全生产安全隐患综合治理体系，构建责任全覆盖、管理全方位、监管全过程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有效遏制道路交通、煤矿、危险化学品生产运输等领域重特大安全事故。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物资保障，强化重大危险源、重要基础设施风险管控，增强煤矿救援抢险、危险化学品处置、紧急医疗救援、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应对等核心领域应急能力，发展巨灾保险。推动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企业的搬迁改造。强化生物安全保护，提高食品药品等健康产品和服务的安全保障水平，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和安全意识。

（五十六）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渠道，完善信访制度，健全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健全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机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增强公共安全和社会治安保障能力，深化“雪亮工程”建设，完善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深入推进社会治安联动防控和排查整治，加强刑事犯罪预警工作，常态化、机制化开展扫黑除恶，坚决防范和打击严重暴力犯罪、暴力恐怖、毒品犯罪和新型网络犯罪。

十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追赶超越的强大合力。

（五十七）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健全党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增强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严格执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工作机制，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 “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上。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重大方针政策的制度，健全决策咨询机制，提高决策制度化、科学化、法治化水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五十八）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大力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细化落实“三项机制”，建立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绩效评价和政绩考核体系，激励保护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及时调整失职懈怠、工作滞后的干部，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

（五十九）扎实推进正风肃纪反腐。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特权行为和特权现象，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制约，健全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完善审批监管、执法司法、工程建设、资源开发等方面制度机制。深化政治巡视，完善上下联动的巡视巡察网络。严肃查处矿产开发、土地利用、工程项目、国有企业等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巩固拓展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成果，坚决肃清其流毒和恶劣影响，深入开展警示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六十）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强化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坚持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制度。支持政协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加强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合作共事，做好民族、宗教、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及海外华人华侨等工作，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支持驻陕部队、武警部队建设，维护军人合法权益。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司法公正，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陕西。

（六十一）健全规划实施体系。坚持“一盘棋”思想，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落实本建议确定的发展战略、目标任务、重大举措，编制全省和各市（区）、县（市、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筹衔接的规划体系。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的监测和评估机制，强化督查检查考核，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牵头谁协调，一级对一级负责、一级帮助一级解决问题，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全省上下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只争朝夕、真抓实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而不懈奋斗！